

附件 1

神木市文物保护所 2021 年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神木市文物保护所为神木市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直属机构，机构规格为正科级。文保所负责全市范围内文物的保护、利用、研究等业务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文物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和中、省、市人民政府、主管部门的有关政策、制度及其他规范性文件。

（二）负责制定全市文物保护工作计划、制度措施，并报主管部门后组织实施。

（三）负责编制全市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与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

（四）协助主管部门申报、推荐国家级、省级、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相关工作。

（五）负责开展全市基本建设工程项目中涉及文物保护的审核、申报工作。

（六）负责配合中、省、市及主管部门开展市内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发掘、研究等工作。

（七）协助主管局及有关部门单位依法查处破坏文物、盗掘古墓葬、走私贩卖文物等违法行为。

（八）负责开展文物征集、文保宣传等工作。

(九) 负责全市文物的维修、修缮、保养、维护等工作。

(十) 负责全市不可移动文物的巡查、监管工作。

(十一) 负责开展群众文物保护工作。

(十二)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内设机构。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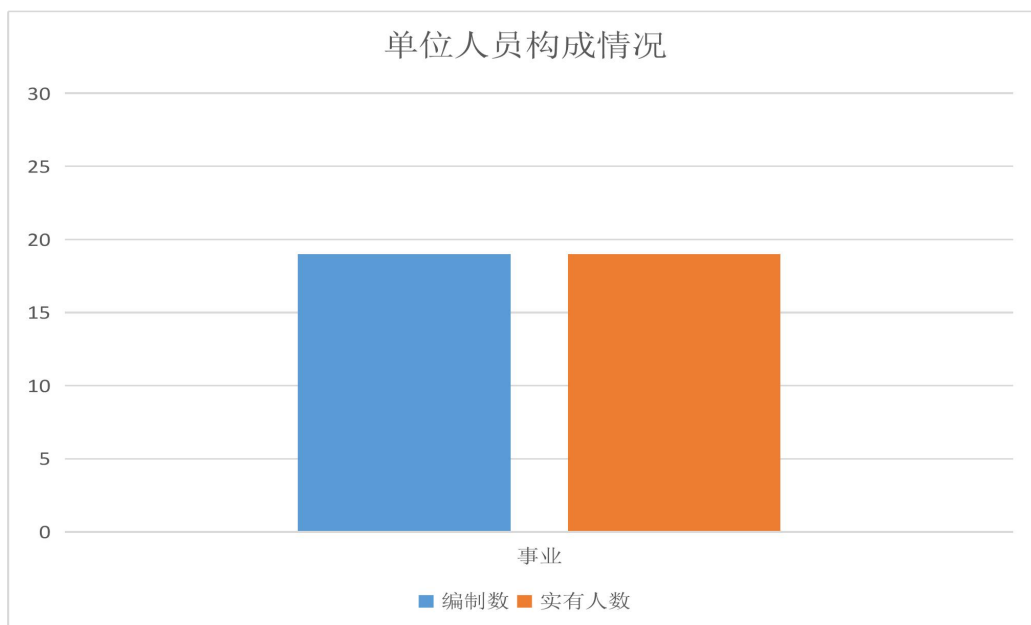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神木市文物保护所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9 人；实有人员 19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已经移交养老统筹办的离退休人员 1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无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00.1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7.31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6.5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00.11	本年支出合计	1603.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3.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603.81	支出总计	1603.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00.1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7.31	1587.31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6.50	16.5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00.11	本年支出合计	1603.81	1603.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3.7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3.7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603.81	支出总计	1603.81	1603.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03.81	303.74	265.52	38.22	1300.0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1587.31	287.25	249.03	38.22	1300.07	
20702	文物	1587.31	287.25	249.03	38.22	1300.07	
2070204	文物保护	1587.31	287.25	249.03	38.22	1300.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0	16.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0	16.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0	16.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3.74	265.52	38.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5	256.5	38.22	
30101	基本工资	152.57	152.57		
30103	奖金	7.75	7.75		
30107	绩效工资	34.28	34.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77	20.77		
30109	职业年金缴纳	9.71	9.7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4	13.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8	1.6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5	1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2		38.22	
30201	办公费	9.53		9.53	
30202	印刷费	0.76		0.76	
30207	邮电费	0.16		0.16	
30211	差旅费	3.4		3.4	
30213	维修（护）费	2.35		2.35	
30214	租赁费	20		20	
30228	工会经费	1.76		1.7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		0.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0.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2	9.02		
30305	生活补助	9.02	9.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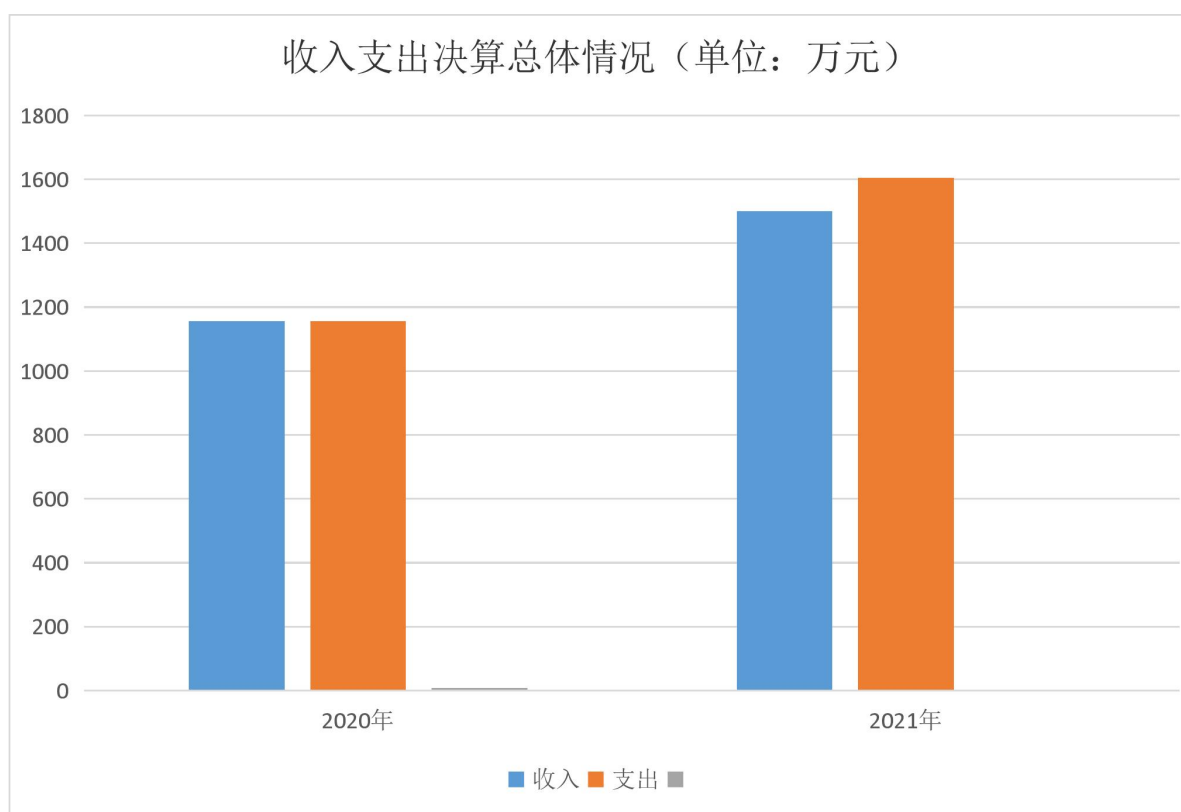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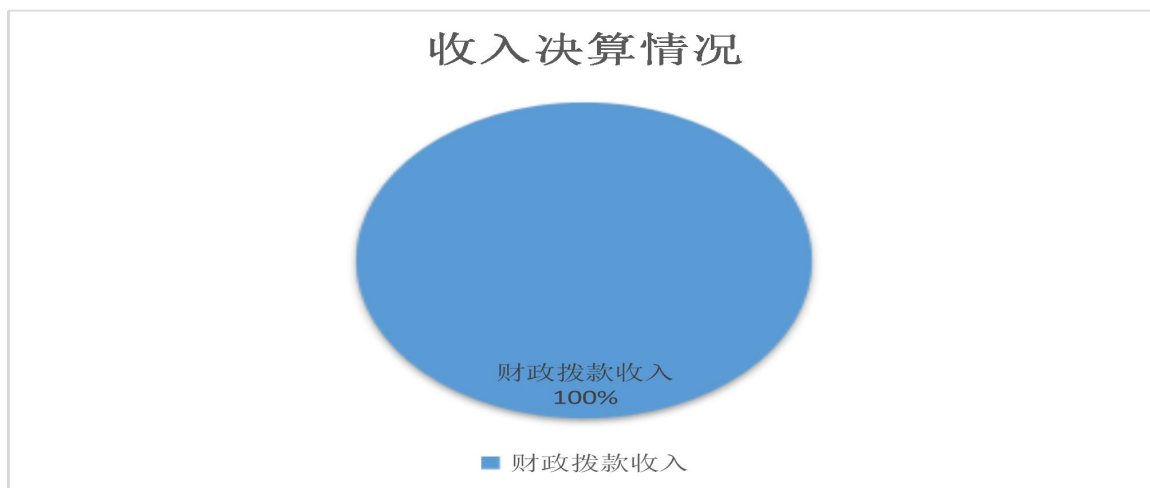
2021 年总收入 1500.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4.08 万元,同比增长 29.7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业务增加,其中专用项目增加包括长城部分墩台外围抢险加固以及周边环境治理、神木明长城、战国秦长城部分重要节点保护围网及展示工程、文物保护单位消防设施配置及用电线路改造、购置文物巡查设备等项目,故本经费预算增加。

2021 年总支出为 1603.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7.78 万元,同比增长 38.73%。主要原因是专用预算项目增加,业务支出,人员支出增加,故经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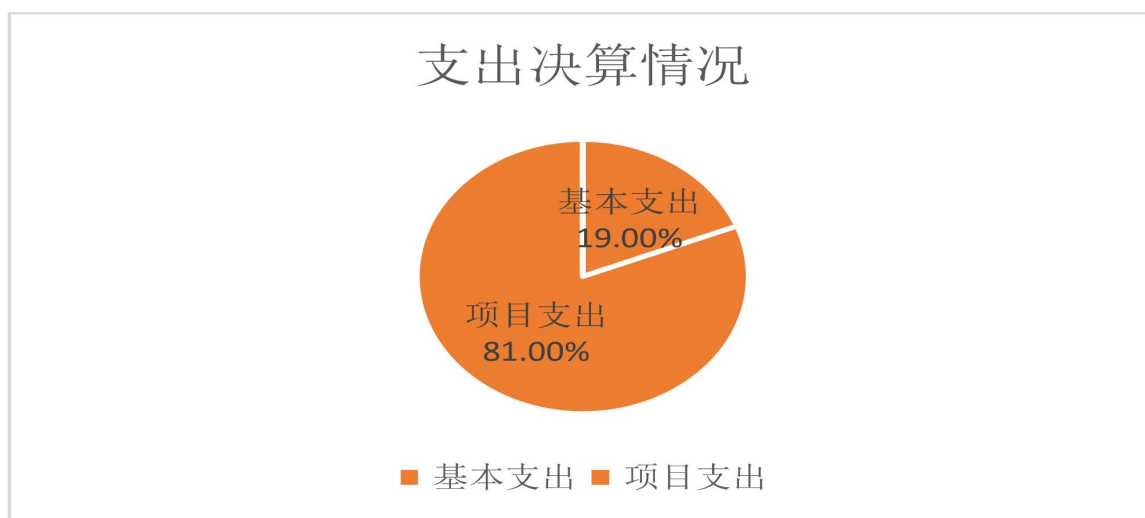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1500.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00.1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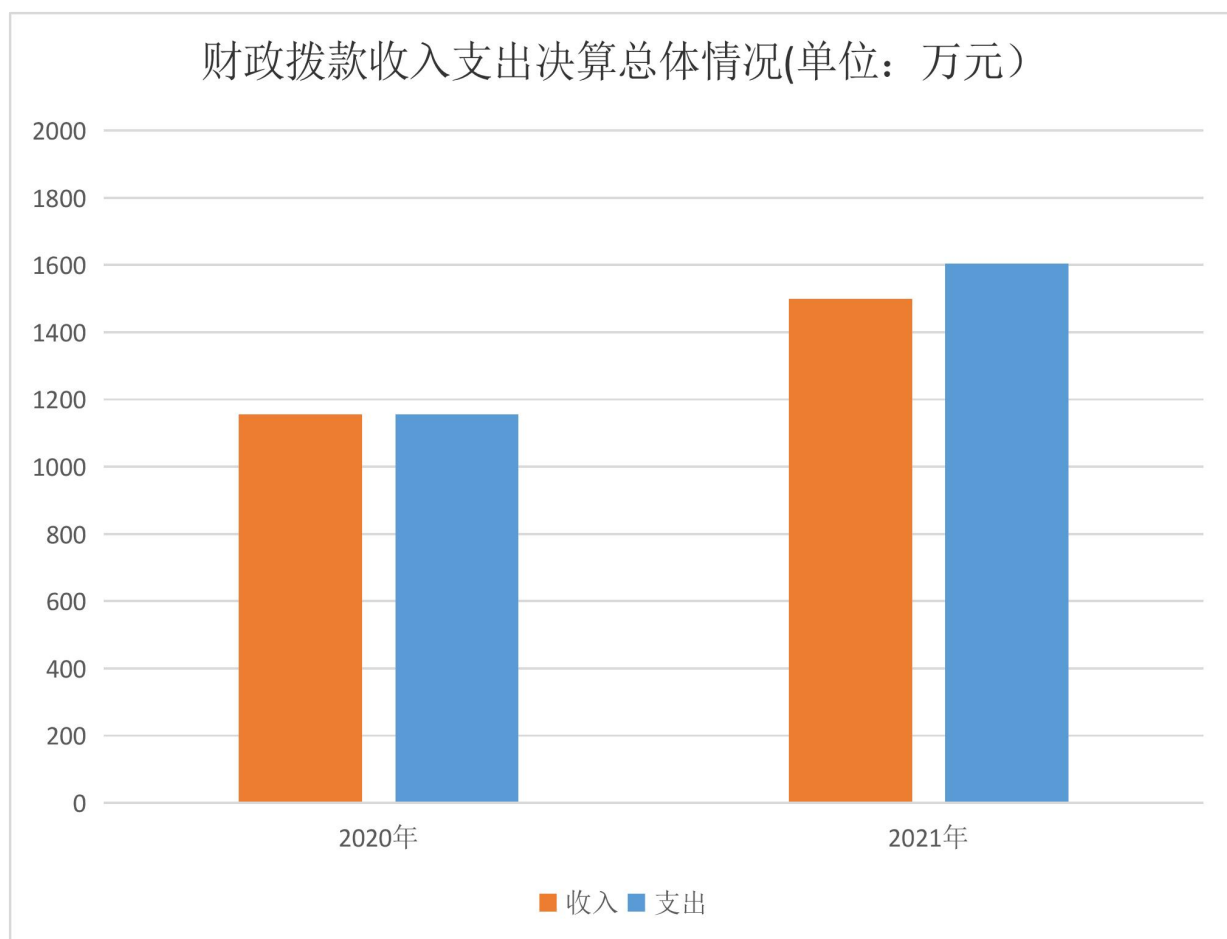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合计 1603.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3.74 万元,占 19%;项目支出 1300.07 万元,占 8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 1500.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4.08 万元,同比增长 29.7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业务增加,其中专用项目增加包括长城部分墩台外围抢险加固以及周边环境治理、神木明长城、战国秦长城部分重要节点保护围网及展示工程、文物保护单位消防设施配置及用电线路改造、购置文物巡查设备等项目,故本经费预算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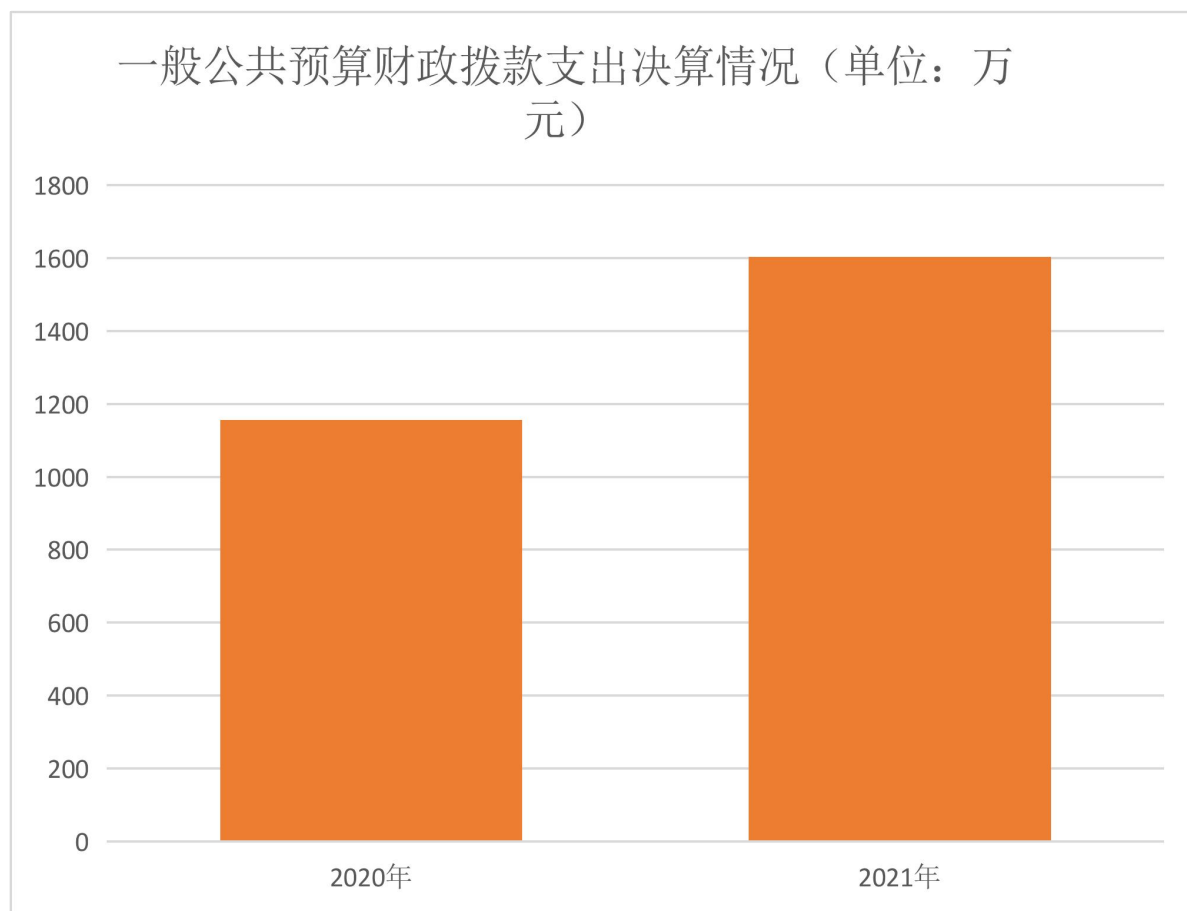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1603.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7.78 万元,同比增长 38.73%。主要原因是专用预算项目增加,业务支出,人员支出增加,故经费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1603.8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47.78 万元，增长 38.73%，主要原因是专用项目支出增加：长城部分墩台外围抢险加固以及周边环境治理、神木明长城、战国秦长城部分重要节点保护围网及展示工程、文物保护单位消防设施配置及用电线路改造、购置文物巡查设备、文物标识系统建设费、编制神木市文物分布地图。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00.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3.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91%。主要原因是专用预算项目增加，业务量增加，人员增加，故支出增加。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

1、预算为 1483.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7.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 1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3.7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265.52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38.22 万元。

人员经费 265.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2.57 万元、奖金 7.75 万元、绩效工资 34.2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20.77 万元、职业年金缴纳 9.7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6.5 万元、生活补助 9.02 万元。

公用经费 38.22 万元，主要包括要包括：办公费 9.53 万元、印刷费 0.76 万元、邮电费 0.16 万元、差旅费 3.4 万元、维修（护）

费 2.35 万元、租赁费 20 万元、工会经费 1.7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上年“三公”经费决算数均为 0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上年因公出国（境）决算数均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上年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数均为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上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决算数均为 0 万元。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上年公务接待费决算数均为 0 万元。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上年培训费决算数均为 0 万元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上年会议费决算数均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均为 0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77.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77.2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2.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1300.0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古城文管所工作经费、二郎山景区工作经费、编制神木市文物分布地图、长城保护巡查费、神木明长城、战国秦长城部分重要节点保护围网及展示工程、群众文保员补助经费、文保单位日常保养维护费等 17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古城文管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古城文管所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98.46 万元，执行数 198.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目标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群众满意度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将提高服务意识，逐步提高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古城文管所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文物保护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8	110.08	110.0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10.08	110.08	110.08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目标 1：每季度按时支付三家四合院租租赁服务费，以便更好的开展古城文管所的工作；目标 2：按时支付 8 名临聘人员工资，以便保证古城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目标 3：及时维修维护文物，使得古城文物知名度提高 10%；目标 4：定时做好古城三家四合院、凯歌楼的宣传，及时有效的开展宣活动，从而提高古城的知名度，使得古城游览参观人员数量提高 10%。			目标 1：每季度按时支付三家四合院租租赁服务费，以便更好的开展古城文管所的工作；目标 2：按时支付 8 名临聘人员工资，以便保证古城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目标 3：及时维修维护文物，使得古城文物知名度提高 10%；目标 4：定时做好古城三家四合院、凯歌楼的宣传，及时有效的开展宣活动，从而提高古城的知名度，使得古城游览参观人员数量提高 1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四合院数	≥3 家	≥3 家	5	5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6 次	≥6 次	6	6	
			每月电费缴纳总度数	≥4000 度	≥4000 度	3	3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5	5	
			电费缴纳准确率	=100%	=100%	5	5	
			发放工资准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古城文管所管理时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3	3	
			三家四合院租赁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雇佣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	2	
		成本指标	保洁员每月工资	≤2000 元	≤2000 元	6	6	
			三家四合院每度电费成本	≤0.5 元	≤0.5 元	4	4	
			宣传折页印制单次成本	≤5000 元	≤5000 元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古城文物知名度	提高	提高	9	9	
			古城游览人员数量增长率	≥10%	≥1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7	7	
			人员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8	有待提高
总分							98	有待提高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 二郎山景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二郎山景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98.46 万元，执行数 198.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目标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群众满意度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将提高服务意识，逐步提高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二郎山景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文物保护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面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8.46	198.46	198.46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98.46	198.46	198.06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每季度按时支付物业管理费用，以便更好的开展二郎山景区的工作； 目标 2：按时支付 28 名临聘人员工资，以便保证二郎山景区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目标 3：及时维修维护 3 处以上文物，使得二郎山景区游客增长 10%； 目标 4：定时做好二郎山景区的宣传，及时有效的开展宣传活动，从而提高二郎山景区的知名度，吸引更多的游客来二郎山景区观光旅游，从而推动旅游业的发展。				目标 1：每季度按时支付物业管理费用，以便更好的开展二郎山景区的工作； 目标 2：按时支付 28 名临聘人员工资，以便保证二郎山景区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目标 3：及时维修维护 3 处以上文物，使得二郎山景区游客增长 10%； 目标 4：定时做好二郎山景区的宣传，及时有效的开展宣传活动，从而提高二郎山景区的知名度，吸引更多的游客来二郎山景区观光旅游，从而推动旅游业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雇佣物业公司数量	=1 家	=1 家	4	4	
			年度免费开放时段	≥95%	≥95%	5	5	
			景区维修（护）工程	≥3 处	≥3 处	6	6	
		质量指标	基础配套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7	7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景区每月物业服务费	≤ 126754 元	≤ 126754 元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景区参观人数增长率	≥15%	≥15%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对公众开放率	≥95%	≥95%	2	2	
			重点文物参观人数增长率	≥9%	≥9%	4	4	
			提高周边环境绿化率	≥5%	≥5%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旅游的发展	长期	长期	4	4	
			档案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4	4	
			人员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5%	≥95%	5	3	有待提高
			景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5	3	有待提高
.....								
总分							96	有待提高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 长城保护巡查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编制神木市文物分布地图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3 万元，执行数 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目标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群众满意度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将提高服务意识，逐步提高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长城保护巡查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文物保护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	83	83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83	83	83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及时开展长城巡查工作, 以便更好的保护长城; 目标 2: 及时发放 6 人下乡人员伙食补助, 便于更好的开展工作; 目标 3: 及时购买野外巡查工具设施, 便于开展工作; 目标 4: 做好下乡记录, 整理好资料, 及时留档, 以便以后查阅。 目标 5: 委托第三方整理制作长城“四有”档案及巡查资料编制印制, 以便更好的开展工作。 目标 6: 进行部分长城墙体、墩台的围网保护, 以使得长城得到更好的保护, 从而提高长城的知名度				目标 1: 及时开展长城巡查工作, 以便更好的保护长城; 目标 2: 及时发放 6 人下乡人员伙食补助, 便于更好的开展工作; 目标 3: 及时购买野外巡查工具设施, 便于开展工作; 目标 4: 做好下乡记录, 整理好资料, 及时留档, 以便以后查阅。 目标 5: 委托第三方整理制作长城“四有”档案及巡查资料编制印制, 以便更好的开展工作。 目标 6: 进行部分长城墙体、墩台的围网保护, 以使得长城得到更好的保护, 从而提高长城的知名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围网长度米数	≥2100米	≥2100 米	4	4	
			长城工作站数量	=11 处	=11 处	6	6	
			发放下乡补助人数	=6 人	=6 人	4	4	
		质量指标	长城巡查检查率	100%	100%	4	4	
			野外巡查设备工	100%	100%	4	4	
			发放补助准确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巡查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4	4	
			发放补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成本指标	租车费用标准	=650 元/天	=650 元/天	6	6	
			下乡补助标准	=30 元/天	=30 元/天	6	6	
			部分长城墙体、墩台的围网每米	=100 元	=100 元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1:					
		社会效益	提高长城保护率	提高 10%	提高 10%	8	8	
			提高长城知名度	提高	提高	7	7	
		生态效益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	健全	健全	8	8	
	人员管理机制健全		健全	健全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6	3	有待提高
			文保员满意度	≥90%	≥90%	4	3	有待提高
								
总分							96	有待提高

备注: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 神木明长城、战国秦长城部分重要节点保护围网及展示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神木明长城、战国秦长城部分重要节点保护围网及展示工程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74.9 万元, 执行数 274.9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目标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群众满意度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将提高服务意识，逐步提高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神木明长城、战国秦长城部分重要节点保护围网及展示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 理		神木市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文物保护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4.9	274.9	274.9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74.9	274.9	274.9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对秦长城、明长城的大柏油堡、卧虎寨、老虎沟及神木段工程项目的进行验收工作； 目标 2：完成秦长城、明长城工程项目，以保证游客以及周边居民安全以及吸引更多游客。 目标 3：该项目的实施能够保护古长城遗存，实现神木市旅游和文物资源整体开发，优化环境改善神木市整体环境。				目标 1：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对秦长城、明长城的大柏油堡、卧虎寨、老虎沟及神木段工程项目的进行验收工作； 目标 2：完成秦长城、明长城工程项目，以保证游客以及周边居民安全以及吸引更多游客。 目标 3：该项目的实施能够保护古长城遗存，实现神木市旅游和文物资源整体开发，优化环境改善神木市整体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 原因分析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秦长城老虎沟畔方形防 坡柱	=1860 根	=1860 根	5	5	
			秦长城老虎沟畔金属网 (1800mm*2000mm) 数量	=1857 片	=1857 片	4	4	
			大柏油堡金属网 (1.02*1.2 米) 数量	=544 片	=544 片	5	5	
		质量指标	主巷道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大柏油堡主要建设项目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神木段主要建设项目工 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大柏油堡主要建设项目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7	7	
			神木段主要建设项目工 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	3	
			老虎沟畔战国秦长城段 建设完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3	3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改造后的巷道综合利用 率	≥10%	≥10%	8	8	
			出行受益增长率	≥5%	≥5%	8	8	
			游客增长率	≥2%	≥2%	6	6	
		生态效益 指标	环境改善程度	有所提 升	有所提升	4	4	
	可持续影 响	工程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4	4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巷道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8	有待提高	
总分							98	有待提高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5. 群众文保员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群众文保员补助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10.16 万元，执行数 110.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目标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群众满意度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将提高服务意识，逐步提高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群众文保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文物保护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16	110.16	110.16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10.16	110.16	110.16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文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为了确保文物安全，免遭破坏，应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展巡查检查工作，执行相关巡查检查标准，从而达到保护文物的目的。				根据《文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为了确保文物安全，免遭破坏，应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展巡查检查工作，执行相关巡查检查标准，从而达到保护文物的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文保员数量	=96 人	=96 人	4	4	
			长城群众文保员数量	=63 人	=63 人	4	4	
			文保单位数量（除长城外）	=83 处	=83 处	5	5	
		质量指标	巡查检查工作率	100%	100%	5	5	
			文保员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	5	
			群众文保员经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成本指标	长城文保员每人每月补助经费	=300 元	=300 元	5	5	
			群众文保员每人每月补助金额	=1000 元	=1000 元	4	4	
	效益	经济效益	指标 1:					
		社会效益	提高长城知名度	≥3%	≥3%	11	1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档案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9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2%	≥92%	4	2	有待提高
			文保员满意度	≥95%	≥95%	6	4	有待提高
								
			总分					96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7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500.11 万元，执行数 150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单位一切运行正常，抓好本职工作，做好保护文物这项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群众满意度不是很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将提高服务意识，逐步提高满意度。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 分)	预算配置 (15 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 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0，计 5 分；“三公经费”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90%，计 5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3 分；60%（含）-70%，计 2 分；低于 60% 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 分)	预算执行 (15 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 3 分；0-10%（含），计 2 分；10-20%（含），计 1 分；20-30%（含），计 0.5 分；大于 30% 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 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 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过程	预算管理 (1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3	
过 程	资产管理（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过 程	资产管理（10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 出 (25分)	职责履行（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5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10	
		单位职能工作				10	
效 果 (20分)	履职效益（20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5	
		社会效益				5	
		生态效益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5分； 85%（含）-95%，计3分； 75%（含）-85%，计1分； 低于75%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	5	3	有待提高
总 分					100	97	有待提高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100分。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